**监督索引号53042400855301000**

玉溪市华宁县华溪镇2024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组织指导好各产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和政策，推进乡村产业及社会事业发展。

2.贯彻执行乡村振兴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持续推进乡村振兴相关工作。

3.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防汛抗旱工作。

4.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妇女儿童、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依法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5.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6.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7.抓好党建、人大、民族宗教、基层政权建设等工作。

8.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1. 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5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管理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区域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

所属单位10个，分别是：

1.中国共产党华宁县华溪镇委员会

2.华溪镇人民政府

3.华溪镇党群服务中心

4.华溪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5.华溪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6.华溪镇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

7.华溪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8.华溪镇综治中心

9.华宁县华溪镇人民政府财政所

10.华宁县华溪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二）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0个。分别是：

1.中国共产党华宁县华溪镇委员会

2.华溪镇人民政府

3.华溪镇党群服务中心

4.华溪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5.华溪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6.华溪镇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

7.华溪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8.华溪镇综治中心

9.华宁县华溪镇人民政府财政所

10.华宁县华溪镇综合行政执法队

纳入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部门2024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65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27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0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31人，机关和事业工人7人；经费自理人员0人。

我部门2024年末其他人员0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0人；经费自理人员0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18人（离休0人，退休18人）。年末遗属0人。

车辆编制3辆，在编实有车辆3辆，超编0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华宁县华溪镇2024年度收入合计28498803.05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655223.02元，占总收入的72.48%；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7843580.03元，占总收入的27.52%。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4882855.31元，增长20.6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2960724.72元，下降12.54%；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增加7843580.03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决算是手工填报，收入合计全部统计为财政拨款收入；2024年决算是系统自动取数，推送决算数据，收入合计分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2024年收入合计增加主要原因是2024年项目支出增多，完成项目支出10416266.16元。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华宁县华溪镇2024年度支出合计28498180.25元。其中：基本支出18081914.09元，占总支出的63.45％；项目支出10416266.16元，占总支出的36.55％；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4882232.51元，增长20.67%。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724766.35元，增长17.74%；项目支出增加2157466.16元，增长26.12%；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项目支出增多，完成项目支出10416266.16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华宁县华溪镇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8081914.09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0520316.55元，占基本支出的58.18％；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7561597.54元，占基本支出的41.82％。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4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华宁县华溪镇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10416266.16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110000.00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2024年华溪镇数字化农产品新型加工厂建设项目经费690000元，主要用于农产品新型加工厂建设；

2024年华溪镇甫甸二组农村公益事业奖补项目经费310000元，主要用于甫甸二组基础设施建设；

华溪镇西沙井小组群众文化活动场所建设项目经费50000元，主要用于西沙井小组基础设施建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华宁县华溪镇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965223.02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0.06%。与上年相比减少3490724.72元，下降14.88%,主要原因是我部门2024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65人，较上年减少，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868826.09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9.40%。主要用于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3638495.43元；财政事务支出305636.03元；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1591984.66元；市场监督管理事务63000元。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6.科学技术（类）支出5000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25%，主要用于科普活动相关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77465.23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39%,主要用于群众文化活动相关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86965.67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1.45%,完成年初预算的99.56%。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193484.87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1037996元；就业补助支出219380元；抚恤支出736104.8元；社会福利支出100000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992876.7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97%,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2876.76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1.城乡社区（类）支出301570.8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51%,完成年初预算的47.16%。主要用于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301570.86元。

12.农林水（类）支出9697707.41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8.57%,主要用于农业农村相关支出、水利相关等支出总计9697707.41元。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9.住房保障（类）支出689811.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3.46%,完成年初预算的67.43%。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689811.00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89600.00元，决算为36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18%；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4196.50元，下降10.44%。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6000.00元，决算为3600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100.00%，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5360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12700.50元，增长54.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16897.00元；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减少16897.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8138.80元，支出决算为36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9%，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4196.50元，下降10.4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6000.00元，决算为36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138.80元，决算为0.00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秉承勤俭节约，节省开支的原则压缩公用经费开支。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控接待，是因财政紧张，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有减少，2024年接待费减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12700.50元，增长54.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16897.00元，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减少16897.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增加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秉承勤俭节约，节省开支的原则压缩公用经费开支。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展内容包括：无。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开展公务活动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3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40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华宁县华溪镇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82872.30元，比上年减少994561.19元，下降72.20%,主要原因是其一截止2024年末在职在编实有人员较2023年减少，日常办公经费和办公成本费用减少；其二因财政紧张，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减少，秉承勤俭节约，节省开支的原则压缩公用经费开支。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末，玉溪市华宁县华溪镇资产总额2968097.34元，其中，流动资产731580.75元，固定资产2236516.59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元，在建工程0元，无形资产0元（净值），其他资产0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179504.4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210671.59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平方米，账面原值0元；处置车辆1辆，账面原值122500元；报废报损资产2项，账面原值12535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元；出租房屋487.54平方米，账面原值972456.14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54460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0910.46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0910.46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53042400855301111**